

# 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學生家長委員會 104 學年度第一次家長委員會議記錄

## 一、主席致詞

### 劉會長致詞：

本學年度家長會委員總人數 39 人，目前委員出席人數 31 人，已符合「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設置辦法」(下稱本辦法)第 19 條第 2 項規定，委員會應有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出席，爰本委員會議開始。

程校長、各位主任、各位委員，接下來我們的任務是重新選出本屆家長會長及副會長、常務委員、財務委員、監察委員，請各位委員推薦名單，並藉此機會自我介紹。

### 劉興藻委員自我介紹:

本人在科技公司上班，希望把科技的技術留在台灣，本人兼任大華技術學院顧問，也是自強國中顧問，電話:0978928798。

### 曾怡婷委員自我介紹:

本人是全職媽媽，小孩今年高三，很喜歡光復的環境，學生和老師都很好，非長謝謝大家，很榮幸有機會為大家服務。

### 王惠民委員自我介紹:

本人是會計師很多年了，希望有機會為大家服務。

## 二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選舉本(104)學年度常務委員、家長會副會長及會長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辦法第 9 條第 1 項、第 2 項及第 13 條第 7 款之規定辦理。

擬辦：

(一)本會 104 學年度家長會常務委員、副會長及會長的產生方式，由選舉產生。

(二)選出 104 學年度常務委員、副會長及會長(依本辦法規定常務委員 7 人，包括會長及副會長)。

### 羅委員閔耀建議:

本人提名會長可由莊副會長出任競選較適合，對校務較熟悉，常和學校有互

動，也間接幫學校爭取到一些補助款，尤其是莊副會長協助很多。

決議：經選舉結果如後：

常務委員：

日校：

莊委員勝強 9 票

劉委員興藻 6 票

鍾委員玉琴 3 票

蔡委員美惠 3 票

王委員玉霏 2 票

全中部：

曾委員怡婷 3 票

進修補校：

王委員惠民 5 票

副會長：

日校：

劉委員興藻 20 票

全中部：

曾委員怡婷 4 票

進修補校：

王委員惠民 7 票

會長：

莊委員勝強 31 票

案由二：請推舉本會 104 學年度家長會財務委員、監察委員案。

說明：依據本辦法第 9 條第 4 項及第 13 條第 8 款規定辦理。

擬辦：

(一)本會 104 學年度財務委員、監察委員的產生方式，是「推舉」。

(二)請就委員中推舉 104 學年度財務委員、監察委員各一人，  
辦理家長會經費暨會務監察事項。

決 議：經與會委員推舉結果如後：

財務委員：蔡委員美惠當選；監察委員：王委員玉霏當選

案由三：為因應會務需要，本屆家長會擬敦聘廖慶麟等 5 人擔任日常會  
務行政人員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人：會長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及第 13 條第 9 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擔任會務人員，經委員會同意後聘  
任之。爰此，本屆家長會擬敦聘本校學務處學務主任擔任總幹  
事、訓育組姚建宏組長擔任幹事、活動組謝文海組長擔任經  
辦、訓育組幹事鄭月雲小姐擔任會計、衛生組幹事邱玉秀小姐  
擔任文書，以辦理日常會務。
- 三、家長會為辦理日常會務，由會長提名家長或學校人員若干人擔  
任會務人員，經委員會通過後聘任之，均為無給職，並得經委  
員會同意後給予津貼。考量會務人員辛勞，可循往例支付會務  
人員津貼以資鼓勵。

決 議：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四：為因應會務需要，本會擬敦聘蘇仁忠先生等 7 人擔任本會顧問  
案，提請 審議。(提案人：會長)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辦法第 11 條第 2 項及第 13 條第 9 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蘇仁忠先生等 7 人熱心公益，經邀約後願意擔任本會顧問，以  
提供教育諮詢，協助校務及會務發展。

決 議：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五：「104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跨校小論文寫作比賽」得獎論  
文之指導老師酌予頒發獎金案，請 審議。(提案人：圖書館)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校學生參加全國跨校小論文寫作比賽歷年均有不錯成績，

例如：101 學年度投稿 49 篇、21 篇獲獎；102 學年度投稿 35 篇、16 篇獲獎；103 學年度投稿 64 篇、29 篇獲獎。

二、小論文寫作須靠同學們的合作及專業老師的指導，往往要花費兩、三個月以上的時間才能完成。

三、建議 104 學年度全國跨校小論文比賽得獎之指導老師酌予頒發獎金獎勵，指導榮獲特優者一名頒發新台幣 2,000 元、特優兩名頒發 4,000 元；指導榮獲優等者一名頒發新台幣 1,000 元、優等兩名頒發 2,000 元，依此類推，本項費用由家長會經費中支付。

決議：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。

案由六：本校完全中學部七、八年級行進鼓隊社團增購鼓具案，擬請本校家長會贊助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人：完全中學部)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國中部學生為多元學習及培養學生打擊樂能力，自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成立了行進鼓隊，聘請專業老師於社團時間指導訓練，逐年家長會編列預算增添及維護設備。

二、本年度擬增購 16 吋、18 吋大鼓各 1 個；另長褲 5 件，提供男學員使用。合計約需新台幣 8 萬元。

決議：全體委員無異議通過。

### 三、校長致詞

會長、各位副會長、各位常務委員、各位委員，大家好，本校 104 學年度家長委員會改選非常順利，莊會長對學校很熟，當了 5 年副會長，是常青的副會長，家長會的運作和學校密不可分，在大方向上只是希望家長多參與學校的活動，恭喜大家，希望各位委員多給我們指導。會長、副會長是學校和家長溝通的橋梁，未來也希望能得到大家的支持。校務工作請大家參閱會議資料，不再一一報告，謝謝委員支持。

### 四、臨時動議及意見交換：

張委員敏靜建議：

綜 111 班教室單槍已損壞很久，希望學校能盡快處理，實習工廠設備是否足夠學生學習使用，班上有 50 位學生。

校長回覆:

學校所有實習工廠設備不會有問題，都足夠學生學習使用，教室單槍損壞了，會請資媒組人員再去檢查。

廖慶麟主任答覆:

單槍損壞買新的較划算，可能是老舊了，修理不划算會逐年換新的。

黃委員韻宇建議:

學校餐廳及萊爾富可否讓學生用 8 折或 85 折購買?滷肉飯 50 元內容太少。

校長回覆:

萊爾富可否打折會再確認，聽說師大有打 9 折，便利商店在校區內，打折政策上有思考邏輯，本校一年中營運時間只有 9 個月，原則上餐點供餐不要用折扣的角度，一定要維持有 50 元的餐點價值，希望學生能吃好能吃飽，高中可選擇想吃的餐點，學校餐廳有多樣餐點可供學生做選擇，但是餐盒不擺海鮮類，怕質變壓力更大，少油少鹽，小朋友不喜歡吃，做起來有點吃力，滷肉飯 50 元內容太少，會去監督一下，也請會長到餐廳監督一下。

彭委員懷萱建議:

學校餐廳及萊爾富的部分，學校要體諒學生一下，可否比外面優惠一些?

會長答覆:

請學校再和餐廳及萊爾富協調，價格可否比外面優惠一點，少 2 元，5 元亦可。

## 五、主席結論：

謝謝委員們全力支持，也很感謝羅委員的提攜，很榮幸擔任光復中學 104 學年度家長會長，我們是非常優質的家長會團隊，感謝委員們的禮讓，今年是最後一年可為大家服務，感謝歷屆會長的鋪路，家長有問題可以隨時找我，在本校家長會長任內將扮演好學校與家長之間溝通的橋樑，也向每一位新當選的委員說恭喜，家長有任何問題，一定全力以赴。本人手機 24 小時沒關機，號碼:0926143143，

有意見可隨時服務，祝大家身體健康、會議圓滿成功。家長會需要各位委員多多關心，委員們如有任何問題可以隨時和我聯絡，現在請委員們到彭園餐敘，和老師們多做溝通再聯誼。

六、散會：11 時 50 分